

证券代码：300631

证券简称：久吾高科

公告编号：2022-016

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22 年 3 月 22 日（星期二）下午 15:00 召开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2021 年度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3 月 22 日（星期二）下午 15:00 开始。
 - （2）网络投票时间：2022 年 3 月 22 日（星期二）9:15—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3 月 22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3 月 22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 现场表决：包括本人出席以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交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3月17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2年3月17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南京市浦口区园思路9号公司4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案名称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董事 2021 年度薪酬的确认及 2022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监事 2021 年度薪酬的确认及 2022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1.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
12.00	《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2、特别提示事项

（1）议案 1.00-10.00 以及议案 13.00 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2）议案 11.00、12.00 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上述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此外，在审议《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时，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股东证券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办理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邮寄地址：南京市浦口区园思路9号，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收，邮编：211808（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2、登记时间：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为 2022 年 3 月 21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3:00-15:00；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 2022 年 3 月 21 日下午 15:00 之前送达或传真（025-58209595）到公司。

3、现场登记地点：南京市浦口区园思路9号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请见附件一。

五、会务联系

联系人：汪奎

联系电话：025-58109595-8095

地址：南京市浦口区园思路9号

邮编：211808

传真：025-58209595

邮箱：ir@jiuwu.com

六、 其他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2、参会费用情况：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的所有费用自理。

七、 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1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350631”，投票简称：“久吾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1)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本次会议议案采用非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2)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3月22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3月22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本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下称“受托人”）代理本单位/本人代出席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的各项提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单位/本人对受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议案投票表决的指示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100	总议案：除累计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董事 2021 年度薪酬的确认及 2022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监事 2021 年度薪酬的确认及 2022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1.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			
12.00	《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议案》	√			

说明：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票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注：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附件三

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账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